

关于浙江永裕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
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 
专项说明

## 关于浙江永裕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

天健函〔2020〕780 号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审计了浙江永裕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永裕家居公司）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，并出具了《审计报告》（天健审〔2020〕8828 号）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要求，现将永裕家居公司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内容

永裕家居公司 2019 年新增重要子公司 CÔNG TY TNHH SẢN NHÀ VĨNH DỰ VIỆT NAM（以下简称越南永裕公司），注册地址位于越南平阳省。根据永裕家居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数据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越南永裕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4,251.76 万元，占永裕家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的 30.97%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,803.89 万元，占永裕家居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 25.63%。截至报告日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我们未能到达越南对越南永裕公司开展现场审计工作，尽管越南永裕公司的财务人员积极配合我们开展远程审计工作，但我们仍然无法对越南永裕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与固定资产的存在性、计价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亦无法计算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金额。

### 二、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详细理由和依据

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——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》第八条的规定：“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，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：

（一）在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后，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

财务报表影响重大，但不具有广泛性；（二）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及意见的基础，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（如存在）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，但不具有广泛性”。

越南永裕公司位于越南平阳省，因疫情影响，越南已限制人员入境，截至报告日，我们未能到达越南实施现场审计程序，对越南永裕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与固定资产的存在性、计价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亦无法计算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金额，因此我们对永裕家居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### 三、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的影响

上述导致保留意见事项可能对永裕家居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但不具有广泛性。由于我们对发表保留意见的事项未能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，我们无法确定该事项对永裕家居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。

特此说明。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卢娅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张建东

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